

新场镇人民政府文件

新府〔2025〕25号

关于同意新场镇 2024-2025 年度精品村 (坦东村) 建设项目——“小三园”及农宅 风貌提升等立项的批复

新场镇农业农村发展办公室：

你部门报送的《关于新场镇 2024-2025 年度精品村（坦东村）建设项目——“小三园”及农宅风貌提升等立项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，已收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实施新场镇 2024-2025 年度精品村（坦东村）建设项目——“小三园”及农宅风貌提升等。

二、工程内容：项目范围位于坦东村，主要建设内容为桥梁修缮、村委会议室修缮、康家老宅休闲空间、农宅风貌提升、村庄入口标牌、小三园巩固提升、坦东露营休闲基地等，项目工期为 8 个月。

三、项目投资：总投资约 421.37 万元（其中建安费 383.37 万元，二类费用约 38 万元）。资金来源为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（2025 年一事一议经费）。验收后按照审计审价的 50% 由区级财

力奖补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严格按照项目建设基本程序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办理相关手续，抓紧推进项目建设，严格控制建设成本，加强项目管理，确保项目依法合规有序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3 月 12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新场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3 月 12 日印发
